

浙大网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公司于2021年3月22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股份，回购股份数量不低于1,500万股、不超过2,500万股，回购价格不超过9.35元/股，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3月23日、2021年3月26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15）、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报告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17）。

截至2022年3月10日，公司已累计回购股份24,999,923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2.43%，购买的最高价为7.67元/股、最低价为5.766元/股，已支付的总金额为159,255,582.03元（不含交易费用）。

上述回购进展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公司既定的回购股份方案。

公司将根据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大网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二年三月十日